

景德镇学院 2024 年高层次人才引进公告

学校简介

景德镇学院是一所多科性全日制公办本科院校，创建于 1977 年，坐落在全国历史文化名城、全国文明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世界闻名的千年瓷都——江西省景德镇市。

学校现有规划用地面积 2025 亩，一期建设用地 1031 亩，一期建筑面积约 35 万平方米，二期建设近 200 亩已经启动。截止目前，在校学生 14400 余人。设有 11 个二级学院，本科招生专业 31 个，涵盖工学、理学、文学、管理学、历史学、法学、教育学、艺术学等 8 大学科门类。拥有各类图书 300 万册（种），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近 1.13 亿元。校内外实习、实验、实训、实践基地 400 余个。学校为全国绿化先进集体、全国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江西省文明单位、江西省平安建设先进单位、江西省征兵工作先进单位、江西省“返家乡”社会实践优秀单位。

学校坚持人才强校，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坚持引育并举，努力建成一支师德高尚、数量充足、结构合理、业务精湛、思想解放、勇于创新、适应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需要的高素质师资队伍。现有教职工近 800 人，其中专任教师 600 余人，“双师双能”型教师占比 30%，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 180 人，具有硕士学位以上的教师近 500 人，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和省级人选、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赣鄱英才 555 工程”人选、国家工艺美术大师、省级教学名师、省高校金牌教师、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等各类人才 100 余人。

学校坚持教学立校，突出教学中心地位。制定《景德镇学院本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专项行动工作方案（2022-2024 年）》，不断优化学校专业结构，现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 个，国家级线下一流课程一门，省级特色专业 1 个，江西省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 2 个；现有江西省高水平教学团队 4 个，建设省级精品资源共享及在线开放课程 17 门，2 人获批江西省新时代学生心中的好老师，2 人获批江西省金牌教师，近两年在省级各类教学竞赛中获奖 30 余次；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确定了“两减两增”和“两分两合”的人才培养方案改革思路。2022-2023 学年，学生在各级各类比赛中获得国奖 163 项，省奖 367 项，在第 17 届中国大学生跆拳道锦标赛中，获女子丙组 67 公斤级冠军和 62 公斤级亚军，在第八届江西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得国家级铜奖 1 项，省级铜奖 2 项。

学校坚持科研兴校，积极营造浓厚的科研氛围。拥有世界陶瓷领域唯一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陶瓷文化：保护与创新”教席，教育部首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陶瓷文化传承基地”“全国青少年陶艺培训基地”“江西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江西省特色资源生物多样性重点实验室”等10个省级以上文化交流平台和科研平台，获批生命学科科普教育基地、航模与工程技术中心、汽车实训中心三个省级科普教育基地。2020年以来，主持国家级、省、市级科研项目200余项，教师发表论文1500余篇，获得专利授权600余项，出版专著20余部。

学校坚持开放荣校，扎根地方办大学。学校坚持面向地方办大学、面向行业办学院、面向产业办专业，主动对接江西省“2+6+N”和景德镇“3+1+X”产业体系，积极融入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深度推进产教融合、校企融合、校地融合，确立了以陶瓷艺术和师范教育为主体，做强艺术、做优师范、做精理工、做特文管的“一体两翼”学科专业布局。学校为地方培养近10万各类人才，成为景德镇及周边地区重要人才培养基地，被誉为陶瓷艺术大师的摇篮、中小学教师的孵化基地，培养出党的二十大代表、全国“最美公务员”姚石玉，党的十九大代表、全国“最美村官”黄娜，全国“乡村最美教师”“全国模范教师”“全国三八红旗手”程风等一批优秀校友。

学校坚持文化铸校，不断彰显文化育人功能。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组建60多支“红色走读”队伍开展实地寻访革命足迹活动，获全省高校“红色走读”优秀成果奖一等奖3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7项。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建好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打造对外文化交流新平台”号召，举办两届“传承与创新——学校的使命与担当中国陶瓷艺术教育”国际论坛、“走进非洲—景德镇学院陶瓷艺术作品展”等大型文化交流和学术研讨活动，扎实开展“陶瓷文化：保护与创新”联合国教席建设，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实施“一院一品”校园文化和党建品牌提升工程，不断增强全体师生的爱校荣校意识，文化育人功能不断凸显。

当前，学校正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的目标任务，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砥砺奋进，锐意进取，坚决打赢“高质量通过教育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高标准通过师范专业认证、高水平通过全省本科专业综合评价”三大攻坚战，为建设示范应用型本科和“申硕更大”远景目标而努力奋斗。

腾飞中的景德镇学院热忱欢迎有志于高等教育事业的海内外杰出人才倾情加盟。



一、选聘对象的资格条件

基本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2. 遵守宪法和法律；3. 具有良好的品行；4. 符合岗位招聘条件；5. 身体条件符合岗位体检要求；6. 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7.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具备报考资格：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现实表现经审查不适合聘用的人员，以及现役军人和未满服务期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读的高校毕业生，有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
岗位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年龄条件：博士（博士后）研究生一般应在 40 周岁以下，其中科研能力较强、业绩显著者可适当放宽年龄。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年龄可放宽至 45 周岁。2. 专业分类要求。专业目录参考教育部门的《研究生学科专业目录》进行。招聘岗位要求的是具体的专业，考生所学专业需与招聘岗位一致或相近。确因紧缺学科专业需要，可在总计划数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岗位计划数。

二、选聘工作程序

(一)报名方式、时间与相关事项

1. 报名时间：网上报名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请将个人简历投递到景德镇学院人事处邮箱 jyrsc_jsgzb@163.com。

3.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798-8384953

(二)资格审查、专业面试

资格审查

• 资格审查由景德镇学院用人二级学院负责具体实施。报名人员须在二级学院要求的时间内，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因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取消选聘资格。

专业面试

• 采取专业面试的方式进行。专业面试主要考核学习经历、专业技术水平、教学科研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总分为100分，成绩低于70分不予聘用。

心理测试

• 资格审查包括心理测试。通过测试，能达到正常的心理健康水平者，资格审查结果方可认定为合格(具体由景德镇学院心理咨询中心负责解释)。

个人政审

• 应聘人员提供个人政治素质、道德品质、意识形态以及有无违法违纪等情况进行考核，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审。

体检

• 根据面试成绩，按照引进计划数，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入围体检的人员。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进行。体检合格人员进入考核，体检和考核时间及有关事宜另行通知。

公示和聘用

• 经体检考核确定的拟聘人员名单将在网站公示七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景德镇学院人事处上报并办理聘用相关手续。

注意事项：

1. 审查材料清单：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须提供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等岗位所要求的相应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具有国外学历学位的需提供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应届毕业生提供相关学历证明等。

2. 资格审查贯穿于整个选聘工作全过程。凡发现资格条件与公告不符或弄虚作假的随时取消其入围或聘用资格。

三、享受待遇

博士 分类	博士条件 (毕业和业绩条件可二选一, 同时具备两个项条件者, 依最高标准享受待遇)		博士待遇
	毕业条件	业绩条件	
A类 博士	国内“一流大学”或“一流学科”的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人员;QS世界排名前300名国(境)外高校(QS世界高校排名按录用博士研究生毕业上一年度所发布的排名为准,下同)毕业的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人员。	<p>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且业绩达到下列条件之一:</p> <p>(1) 理科类博士, 在本学科权威期刊 SCI 一区发表论文 6 篇及以上; 工科类博士, 在本学科 SCI 一区发表论文 3 篇及以上, 或在二区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5 篇及以上 (其中至少一区 1 篇), 或在三区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6 篇及以上 (其中至少二区 3 篇); 人文社会科学类博士, 在 CSSCI 来源期刊 (不含扩展版、增刊) 独立发表论文 6 篇及以上。</p> <p>(2) 理科类博士,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 1 项, 并在本学科权威期刊 SCI 一区发表论文 4 篇及以上; 工科类博士,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 1 项, 并在本领域 SCI 二区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3 篇及以上 (其中至少一区 1 篇); 人文社会科学类博士, 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并在 CSSCI 来源期刊 (不含扩展版、增刊) 独立发表论文 4 篇及以上。</p> <p>(3) 获得国家三大奖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奖以上 (前 5 名完成人), 或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以上 (前 3 名), 或教育部人文社科成果二等奖以上 (前 3 名), 或省级三大奖 (省级自然科学奖、省级技术发明奖、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 一等奖 (前 3 名完成人), 或省级优秀社科成果奖一等奖 (前 3 名完成人), 或主持其他省级重大工程 (或应用项目), 或取得其他重大典型成果或做出突出贡献 (经学校审议通过、研究同意的)。</p> <p>以上论文均要求为独著或第一作者。</p>	<p>①人才引进费 80 万元人民币 (含安家费和购房补贴);</p> <p>②科研经费: 工科类 20 万元人民币, 理科类 15 万元人民币, 人文社科类 10 万元人民币;</p> <p>③每月发放博士学位津贴 1000 元人民币/人; 过渡性住房补贴: 给予 36 个月的 1000 元人民币/月/人补贴;</p> <p>④配偶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 根据学校岗位需要酌情安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类 博士</p>	<p>专业研究方向符合学校发展需求的具有国内高校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人员；QS世界排名301-500名国(境)外高校毕业的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人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且业绩达到下列条件之一：</p> <p>(1) 理科类博士，在本学科 SCI 一区发表论文 2 篇及以上或在 SCI 二区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5 篇及以上（其中至少 SCI 一区 1 篇）；工科类博士，在本学科 SCI 一区发表论文 1 篇及以上或在 SCI 二区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2 篇及以上；人文社会科学类博士，在 CSSCI 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增刊）独立发表论文 4 篇及以上。</p> <p>(2) 理科类博士，主持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导师排名第一，本人排名第二）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或主持省部级项目 1 项，并在 SCI 一区发表论文 1 篇及以上；工科类博士，主持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导师排名第一，本人排名第二）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或主持省部级项目 1 项，并在 SCI 二区发表论文 1 篇及以上；人文社会科学类博士，主持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导师排名第一，本人排名第二）承担国家社科基金或主持省部级人文社科研究项目 1 项，并在 CSSCI 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增刊）独立发表论文 2 篇及以上。</p> <p>(3) 获得省部级三大奖（省部级自然科学奖、省部级技术发明奖、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或省优秀社科成果奖一等奖（前 5 名完成人），或省部级三大奖（省部级自然科学奖、省部级技术发明奖、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或省优秀社科成果奖二等奖以上的主要完成者（限前 2 名），或主持其他重大工程（或应用）项目，或取得其他重大典型成果或做出突出贡献（经学校审议通过、研究同意的）。</p> <p>以上论文均要求为独著或第一作者。</p>	<p>①人才引进费 60 万元人民币(含安家费和购房补贴)；</p> <p>②科研经费：工科类 20 万元人民币，理科类 15 万元人民币，人文社科类 10 万元人民币；</p> <p>③每月发放博士学位津贴 1000 元人民币/人；过渡性住房补贴：给予 36 个月的 1000 元人民币/月/人补贴；</p> <p>④配偶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根据学校岗位需要酌情安置</p>
---	---	--	---

<p>C类 博士</p>	<p>QS 世界排名 501-800 名国(境)外高校毕业的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人员。</p>	<p>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且业绩达到下列条件之一：理科类博士，在本学科 SCI 一区发表论文 1 篇或 SCI 二区发表论文 2 篇或 SCI 四区及以上期刊发表文章 3 篇及以上（其中至少 1 篇发表在三区及以上期刊）；工科类博士，在 SCI 二区发表论文 1 篇或在 SCI 四区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2 篇及以上，或高质量科技期刊 T2 评级期刊 4 篇及以上；人文社会科学类博士，在 CSSCI 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增刊）发表论文 2 篇及以上，或中文核心期刊 4 篇及以上。以上论文均要求为独著或第一作者（导师排名第一，本人排名第二视同于第一作者）。</p>	<p>①人才引进费 40 万元人民币(含安家费和购房补贴)； ②科研经费：工科类 20 万元人民币，理科类 15 万元人民币，人文社科类 10 万元人民币； ③每月发放博士学位津贴 1000 元人民币/人；过渡性住房补贴：给予 36 个月的 1000 元人民币/月/人补贴； ④配偶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者，根据学校岗位需要酌情安置</p>
<p>其他情况说明</p>	<p>(1) 在国外或港澳台取得学历学位的人员，均须出具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 音乐、美术、体育类博士补充条件 音乐、体育、美术（含影视、编导、动画类）博士毕业生除符合以上要求外，可参照以下补充条件进行归类： 音乐类博士，作为独立完成人，在中央宣传部、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中国文联主办的音乐类专业比赛、作品评奖活动中获一等奖 1 项（须提供正式播放证书附带有台标的实况音像资料），相当于 CSSCI（不含扩展版、增刊）文章 2 篇；二、三等奖 1 项，相当于 CSSCI（不含扩展版、增刊）文章 1 篇；作为独立完成人，在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文联主办的音乐类专业比赛、作品评奖活动中获一等及其以上奖励 1 项，相当于 CSSCI（不含扩展版、增刊）文章 1 篇；二等奖 1 项，相当于核心期刊文章 1 篇。 美术类博士，作为第一作者创作的艺术作品，在中央宣传部、文化部、中国文联主办的全国美术作品届展中获一等奖以上奖励 1 项，相当于 CSSCI（不含扩展版、增刊）文章 2 篇；二等奖 1 项，相当于核心期刊文章 1 篇；入选由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国美术家协会主办的全国美术作品展览，或在中央宣传部、文化部、中国文联主办的全国美术作品届展中获三等奖以上奖励 1 项，或者在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文联主办的省级美术作品届展中获一等以上奖励，相当于 CSSCI（不含扩展版、增刊）期刊文章 1 篇。 体育类博士，在奥运会（夏奥会、冬奥会、残奥会、青奥会）科学大会做专题报告 1 次，相当于 SCI 一区文章 2 篇；在亚运会、全运会、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全国体育科学大会专题报告 1 次，相当于 SCI 一区文章 1 篇。 (3) SCI 论文分区执行中科院分区标准；EI 期刊论文视同为 SCI 三区；SSCI 论文视同为 CSSCI；人文社科类 SCI 二区视同为 CSSCI；高质量科技期刊为入选中国科协发布的《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总汇》的期刊。</p>		
<p>引进的博士享受校内七级副教授同等待遇，从引进之日起享受 3 年。服务年限为 8 年。 以上人才引进费第一年发放 50%，剩余部分根据人才中期、期满考核情况逐年发放。</p>			

四、2024年度景德镇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岗位表

2024年度景德镇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岗位表

二级学院	岗位名称	招聘数	学科专业（代码）	其他要求	联系方式
经济管理学院	教师岗	1	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工商管理（1202）		联系人：吕老师 联系电话： 18079806333
	教师岗	2	工商管理（1202）	财务管理、会计、审计、金融方向	
	教师岗	4	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工商管理（1202）	有酒店管理或旅游管理相关专业学习或工作经历	
	教师岗	3	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工商管理（1202）	有电子商务或信息管理相关专业学习经历	
马克思主义学	教师岗	5	哲学（0101），法学（0301），政治学（0302），社会学（0303），马克思主义理论（0305），教育学（0401），心理学（0402）	中共党员	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电话： 13879836263
生物与环境工程学院	教师岗	1	环境科学与工程（0830）		联系人：田老师 联系电话： 15870064531
	教师岗	2	药学（1007），中药学（1008）		
	教师岗	2	园艺学（0902）	本科或者硕士专业与茶学相关	
	教师岗	1	风景园林学（0834），风景园林（0953）		

二级学院	岗位名称	招聘数	学科专业（代码）	其他要求	联系方式
外国语学院	教师岗	4	外国语言文学（0502），教育学（0401），心理学（0402），应用经济学（0202），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工商管理（1202），世界史（0603）	本科、硕士或博士阶段具有外语专业相关背景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电话： 13979888848
信息工程学院	教师岗	4	电子科学与技术（0809），信息与通信工程（0810），控制科学与工程（0811），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12），软件工程（0835），电子信息（0854），网络空间安全（0839）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 13979850654
	教师岗	2	统计学（0714），数学（0701）		
音乐舞蹈学院	教师岗	5	音乐与舞蹈学（1302）		联系人：于老师 联系电话： 13607984639
陶瓷美术与设计艺术学院	教师岗	2	艺术学理论（1301），设计学（1305）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 18679817711
	教师岗	1	设计学（1305）	环艺方向	
	教师岗	1	美术学（1304）		
	教师岗	1	美术学（1304）	雕塑方向，本硕博至少两项同专业	
	教师岗	1	美术学（1304），设计学（1305）	漆陶、书法方向	
	教师岗	1	设计学（1305）	数字媒体艺术方向	

二级学院	岗位名称	招聘数	学科专业（代码）	其他要求	联系方式
机械电子工程学院	教师岗	3	控制科学与工程（0811），机械工程（0802），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0807），交通运输工程（0823）		联系人：郑老师 联系电话： 13979880503
教育学院	教师岗	6	教育学（0401），教育（0451）		联系人：冯老师 联系电话： 13307980138
体育学院	教师岗	5	体育学（0403）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 13879898535
人文学院	教师岗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12）	有数字人文科研背景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 15779823019
	教师岗	3	中国语言文学（0501）		
	教师岗	2	中国史（0602）		
	教师岗	1	世界史（0603）		
	教师岗	1	考古学（0601）	具有博物馆方向研究背景	
合计		65			